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宛政办〔2020〕8号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南阳市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官庄工区、鸭河工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南阳市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0年5月11日

南阳市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论述，解决重点领域隐患短板，夯实消防安全基层基础，维护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整治目标及原则

坚持政府主导、单位主责、综合治理、群防群治，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推动从根本上解决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力争通过三年治理，有效遏制“小火亡人”，有效压减较大火灾，坚决杜绝重特大火灾事故。

明确责任，齐抓共管。压实政府属地管理责任、部门依法监管责任、单位主体责任，全面推行行业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社会单位主体责任意识和“四个能力”明显增强。

突出重点，精准治理。全面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集中整治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物流仓储、区域性隐患等突出风险，推动解决电气、电动自行车火灾多发和基层“小火亡人”等问题。2022年底前，城乡重大消防安全风险明显减少。

依托平台，提质升效。全面应用大数据、物联网信息化技术，依托智慧城市建设，分级建成城市消防大数据平台，实时化、智能化评估消防安全风险。2022年底前，全市火灾监测预警预报平台基本建成，差异化精准监管全面推行。

统筹兼顾，夯实基础。坚持隐患整治与基层基础一体推进，针对消防安全系统性、普遍性问题，制定出台具体制度规定，标

本兼治、综合施治，健全长效管控机制，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全民培训，增强意识。消防安全纳入各行业领域职业培训内容，推动社会单位建立常态化全员培训制度，分级分类培训重点人群，2022 年底前，实现全民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明显提升。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

1. 单位和新建住宅小区划线管理。各地组织公共建筑以及新建住宅小区的管理使用单位，逐一在消防车通道出入路口和路面及两侧划设醒目标志标线，设置警示标识标牌，实行标识化管理。有条件的实施智能化管理，利用摄像头、违章电子提示屏等技防设备实行全时段监控。无物业服务企业的住宅小区，社区居委会成立管理机构或者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完成划线工作，落实专人管理。2020 年底前未完成的，实行政府挂牌督办。

2. 老旧小区实行“一区一策”治理。各地结合辖区老旧小区的建成年代、建筑高度、周边环境、道路管网等方面情况，按照“先急后缓”原则，结合城市更新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2020 年，制定实施“一城一策、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治理方案，利用三年时间分类分批督办整改。

3. 优化停车资源管理使用。各县（市、区）将新建停车场列入“十四五”相关规划重要工程推动建设，将城市停车场建设列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要内容，人防工程管理部门列出三年工作

计划在城市推动新建一批公共停车设施。各地建立完善弹性停车、错时开放、潮汐停车、共享停车等政策机制，保证管理区域内车辆只能在停车场、库或划线停车位内停放，不得占用消防车通道。采用封闭式管理的消防车通道出入口，应当落实在紧急情况下立即打开的保障措施。

4. 加强综合执法和联合管理。消防救援机构及住建、交通、公安等部门集中开展消防车通道联合执法检查，依法查处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等违法行为。住建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全面开展消防车通道畅通情况自查自纠，严格住宅区消防车通道划线管理，对违规停放车辆张贴违规停车提示。公安交警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加大对允许社会机动车通行的道路、场所区域内违章停放车辆导致消防车通道堵塞、占用行为的检查频次和查处力度。2020年，组织各有关部门建立综合执法管理机制，畅通信息共享渠道。对多次违法造成严重影响的，要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个人诚信记录，依托“信用南阳”网站，依法向社会公开披露信息，充分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

（二）集中开展重点领域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治理

1.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整治。建立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履职承诺制度。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建立消防设施定期维护保养和检测制度，全面排查测试，确保建筑消防设施完

好有效；全面自查外墙保温和装饰材料，对采用易燃可燃外墙保温和装饰材料的逐项登记，设定明显警示标识、严格管理；全面自查电缆井及管道井防火封堵不严、井壁及检查门破损、井内堆放易燃可燃杂物等问题，逐项登记并整改。高层建筑管理使用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应设立或明确消防安全管理机构，建立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安全操作规程，逐级明确各岗位消防安全工作职责。高层公共建筑和每个高层住宅小区结合实际，建立防火、灭火、宣传于一体的微型消防站队伍。2020年，以县（市、区）为单位组织分类别、分行业开展全面摸底排查，建立隐患台账，明确整改责任，逐一制定整改计划和措施，督促整改。2021年，对问题单位逐一验收，整改难度大的，提请政府专题研究，实施挂牌督办，推动单位完善管理，健全长效工作机制。2022年，开展隐患“回头看”活动，总结经验，加强培训指导，规范单位管理。

2.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严格落实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管理规则要求，产权单位、使用单位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设立归口管理部门，健全消防管理制度，逐级逐岗细化消防管理职责。组织开展达标创建活动，明确各管理部门、各类店铺、岗位员工达标要求及职责任务，逐步优化落实各项消防管理制度。大型商业综合体内部以功能分类分区、店铺为单元推行网格化消防管理，突出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全面落实“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加强消防设施、儿童活动场所、电影院

等重点部位管控，每季度开展消防安全检查评估，及时督促整改隐患。建立全员消防培训制度，区分岗位及职责开展针对性消防培训，分楼层区域建立应急执勤点和快速响应机制，至少每半年组织一次消防演练。2022年，大型商业综合体达标率实现100%。

3. 石油化工企业消防安全能力建设。石化企业建立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定期开展自查评估，全面落实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措施。石化企业要依据规范和行业标准组织更新改造老旧消防设施器材，确保完好有效；依法建立完善企业专（兼）职消防队，根据需要建立安全事故工艺处置队或工艺应急处置机制，加强贴近实战的技能训练和综合演练，优化事故工艺处置措施。规模较大的石化企业要制定专项工作方案、投入专项经费，利用三年时间，分步完成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管控、老旧消防设施改造、企业消防力量建设三项任务。化工园区应积极探索应急资源共享和应急联动机制，推动消防资源的共建共享和应急装备能力提升。

4. 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各地加强电器产品生产和流通领域治理，严查无证非法生产行为，严查生产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行为，加大对“线上、线下”电器产品流通场所监督检查和曝光力度。加强电气设计和施工质量管理，落实设计、施工、监理、建设单位安全责任。加强电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社会单位完善落实用电安全管理制度，规范电器设备设置和电气线路敷设，积极应用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加强城乡社区、村镇电气安全隐患排

查，对老旧居民社区、城中村等电气火灾隐患突出区域开展综合整治。

5. 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严格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监管，市场监管部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生产、销售、改装等行为，建立公布曝光、联合管理机制，督促生产销售、维修改装企业严格执行相关标准和规定。新建住宅小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同步设置电动自行车棚和智能充电控制设施，已建成小区逐步进行扩建改造，加强日常管理。2022年，居民住宅区全部落实电动自行车集中管理的相关措施要求。

6. 仓储物流企业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企业自主对建筑防火、消防设施、用火用电、员工集中宿舍管理等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各级供销、粮食、商务、邮政部门加强仓储物流企业消防安全归口管理，及时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督促企业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及时整改各类突出隐患问题。各地建立相关部门协作配合、信息互通、会商研究、联合执法等机制，强化综合治理。乡镇、街道办组织对辖区物流网点、小仓储等场所开展排查，督促落实火灾防范措施。

（三）整治老旧场所及新材料新业态等突出风险

1. 抓好老旧场所突出风险治理。各地针对老旧小区、家庭生产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区域性隐患、城乡结合部等突出风险，结合全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质三年行动和“十四五”规划等工作，分类施策、分类整治，组织升级改造消防设施，推动

加强消防管理。2020年起，各地每年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实事工程、民生工程，每年督改一批老旧场所火灾隐患问题。2022年，以街道乡镇为单位，老旧场所基本落实差异化防控措施。

2. 抓好新材料突出风险治理。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组织开展电动汽车强制性国家标准宣贯，指导科学、安全、规范设置充电设施。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住建部门等有关部门对人员密集场所、施工现场违规搭建、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的彩钢板房开展专项检查，每年依法组织整改一批、拆除一批。

3. 抓好新业态突出风险治理。各地分析评估本地电子商务、物流业、新型商业等新业态消防安全风险，强化行业消防管理措施，引导产业安全发展。尤其是午托班、周托班、农家乐、家庭式经营场所等业态，推动明确主管行业部门，制定出台管理标准。

（四）有效遏制“小火亡人”现象

1. 落实基层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各乡镇、街道办结合中央关于推进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改革部署，明确消防管理职责，确定消防管理人员，完善绩效考评制度和奖惩措施，做深做细做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每个乡镇（街道办）至少明确1名在编人员专门负责组织开展日常防火检查和消防宣传教育，并指导所属专职（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做好工作。发挥行政村基本治理单元的作用，指导成立由村“两委”成员牵头的消防管理组织，制

定村民防火公约，开展经常性防火安全巡查和消防宣传。拓展乡镇专职消防队工作职能，探索实施专职队开展防火监督、宣传培训的“防消一体化”工作模式。深化“巡消、保消一体化”工作，加强巡防、保安队伍消防业务培训，推动落实消防巡查检查、消防宣传和初期火灾扑救职责。

2. 加强居民住宅、出租屋、沿街门店等火灾防范。政府出台《南阳市物业消防安全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住宅小区物业消防安全管理。针对居民住宅存在的违规用火用电、堵塞疏散通道、电动车楼内停放或充电等问题，充分发动乡镇街道、村居委会和公安派出所等力量，加大消防宣传和防火巡查力度。针对出租屋建筑防火分隔不到位、消防设施配备不齐全、消防管理缺失、违规用火用电等突出问题，组织公安、住建、消防等部门和基层力量，开展执法检查，整治突出问题，并分类建立出租人、承租人和物业管理信息库，定点定时推送消防提示警示信息。针对沿街门店违规留宿人员、用火用电、防火分隔不到位等突出问题，督促严格落实住宿与经营部分进行防火分隔、设置独立的疏散设施、留宿人员不得超过2人，推广应用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

3. 加大乡村火灾隐患整治力度。相关地区加强对乡镇工业园、特色小镇、小微企业等乡村新兴产业的消防安全评估和管理，集中治理消防管理责任不落实、消防设施不足、消防培训不到位等突出问题。各地结合乡村房改、水改、电改、灶改、路改

等工作，有计划地改造乡村消防车通道、消防水源等基础设施，加快乡村电气线路、用火用电等安全改造升级，有效降低火灾风险。

（五）加强重点行业消防安全管理

1. 集中整治行业消防安全问题。各行业部门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将消防安全纳入日常管理、检查督办、考核评比等内容。2020年，教育、民政、文化和旅游、住建、商务、卫生健康、宗教、文物等重点行业部门，组织对学校及幼儿园、养老服务机构、文化娱乐场所、星级宾馆饭店、施工工地、商场市场、旅游景区、医疗卫生机构、宗教活动场所、文物建筑和博物馆等行业单位集中开展排查整治，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市场监管、公安、消防救援机构建立不合格消防产品信息数据共享平台，严厉打击制假售假行为，禁止使用不合格或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

2. 推行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2020年，市、县两级防火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实体运行，积极推动各地各部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健全联席会议、日常巡查、分级约谈、预警提醒、年度考评等制度。教育、民政、文化和旅游、住建、商务、卫生健康、宗教、文物等重点行业部门，建立完善行业系统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健全与消防救援机构分析评估、定期会商、联合执法、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各级公安机关依法履行消防工作职责，将派出所消防工作纳入绩效考评和警务督察范围，推动派出所加强消防

监管和宣传教育。市、县两级每年举办行业部门负责人消防业务培训班。2020年8月底前，民政、文物等部门选取2至3个试点，分别开展养老机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消防安全示范单位创建活动。2020年底前，选取卫健、教育2个行业系统打造示范标杆，2021年，在全市推广典型经验做法。2022年，固化长效工作机制，规范落实行业标准化管理。

（六）加强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1. 补齐消防队站和市政消防水源缺口。结合安全城市创建和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等，加快城镇消防站建设，推动区域性消防救援中心建设，2020年完成消除“空心化”的消防站补建任务，卧龙区、宛城区、高新区、邓州市、镇平县、新野县、唐河县、淅川县、西峡县、南召县10个县（市、区）各建成投勤1个小型消防站；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消防站建成投勤；南阳市应急救援综合训练基地暨市消防训练基地建成投勤。2021年，镇平第三消防站建成投勤。2022年，卧龙龙升消防站、宛城高铁消防站、官庄消防站和鸭河消防站建成投勤。推进解决市政消火栓欠账问题，在重点区域建设一批消防水鹤，推动未铺设供水管网的产业集聚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至少建成1处消防水源。

2. 推动消防救援装备升级。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和新制（修）订的装备配备标准，结合辖区灾害事故特点和实战需要，有针对性配备装备，优化装备结构。2020年，所有消防救援站完成装备清查点验及作战效能测试评估工作，着力加强战勤保

障能力，重点配备餐饮、宿营、供电、供气、供水、供液、排烟、照明、洗消、加油、维修、运兵、器材输转等保障类消防车及相应物资装备，凸显模块化保障基地优势，提升应对远距离投送、多人员参与、长时间作战的综合战保能力。2021年，80%消防救援站装备配备达到标准要求，建强区域性水域救援训练中心训练器材建设，重点提升白鲨水域救援专业队器材装备标准，重点配备专业防护、搜索测绘、水面救援、水下破拆、水下通信、潜水打捞、救援舟艇等装备，提升水面搜索、水下救捞、冰面救援能力。2022年，所有消防救援站装备配备达到标准要求。按照执勤装备与训练装备相分离的原则，制定训练专用装备配备标准，配齐训练专用装备。推行消防车辆、水泵及工程设备仿真操纵装置，真火、烟热训练装置等模拟训练装备。探索利用计算机、VR虚拟现实技术、可穿戴装备、交互式信息平台等信息化技术手段开展虚拟仿真训练。装备配备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水平不断提升。

3. 推进乡村公共消防基础建设。依托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地方规划实施，将乡村消防工作纳入总体规划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研究完善乡村消防专项规划，同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因地制宜推动建设乡镇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跟进加强业务指导，推动建立定期培训演练的常态机制，提高初起火灾扑救能力，提升乡村抗御火灾水平。2022年，乡村消防安全条件明显改善。

（七）实施消防信息化管理能力提升工程

1. 推行城市消防大数据管理。2020年，结合电子政务、智慧城市建设和城市信息化大数据系统建设，共享监督管理、历史火灾等内部信息，汇聚融合相关行业数据资源。将“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管信息系统与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监管平台对接。2022年底前，分级建成城市消防大数据库和火灾监测预警预报平台，实现对火灾高风险场所及区域的动态监测、风险评估、智能分析和精准治理。

2. 建设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推广应用物联网传感、温度传感、火灾烟雾监测、水压监测、流量监测、电气火灾监控、视频监控等感知设备，加强消防安全智能化、信息化预警监测，实现消防数据物联感知、智能感知。2020年8月底前，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及计划；2020年，完成系统平台功能升级改造，实现火灾高危单位及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高层建筑全部接入并正常运行。同时，选取重点单位、重要场所进行试点，总结经验做法。

3. 加强基层消防管理信息化共建共治。基层综治、社区、网格等信息化管理平台嵌入消防安全管理模块，将消防工作有机融入基层综合治理体系，整合基层部门管理服务资源，综合运用社会治理“人、地、事、物”等关联数据信息，构建网络化、社会化、信息化的基层消防管理体系。2020年6月底，每个县（市、区）完成一个试点创建。2020年底前，各县（市、区）全部将消防工作纳入基层网格信息化管理平台。

（八）实施消防安全素质提升工程

1. 加强消防安全素质教育。各地将消防安全纳入文明城市创建、义务教育、普法教育、国民素质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城乡科普教育范畴。宣传部门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内容；各级党校将消防知识纳入相关班次培训内容；司法行政机关加强消防普法宣传的指导协调和督促落实；教育部门将消防知识纳入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内容和高校、高中新生军训课程；各级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知识纳入有关公务员培训、职业培训内容。2022 年底前，全面建立地区、行业、部门、单位之间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协作联动机制，采取购买服务、义务组织等形式，开展经常性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2. 深化消防安全宣传“五进”。分级制定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实施意见，按计划逐年推进落实。每年部署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消除家庭火灾隐患”“消防安全开学第一课”等专题活动，2020 年将消防知识纳入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内容和高校、高中新生军训课程，2022 年实现学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全覆盖。将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融入基层综合治理体系，督促乡镇街道、村（居）委会等网格力量定期深入农村、社区和居民家庭开展宣传教育。指导推动企事业单位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制度，落实消防安全“三提示”（提示场所火灾危险性、提示消防器材位置及使用方

法、提示安全出口和疏散逃生路线) 要求, 定期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打造网格化志愿消防服务阵地, 定期深入社区、农村和居民家庭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2021 年底前, 每个县级行政区域至少成立 1 支不少于 30 人的消防志愿服务队。

3. 加强重点人群分级分类培训。分批次、分类别组织重点人群开展消防教育培训。2020 年, 结合“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我们和第一书记”主题活动, 开展基层网格员、村干部、种粮大户等消防安全“明白人”培训。探索依托大专院校、社会机构分批开展党政领导干部、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社区民警、村居委工作人员、网格员、安保人员、物业管理人員、重点单位员工、小企业主、进城务工人员等重点人群消防安全教育培训。2021 年, 公安、人社、住建、民政、消防等部门开展社区民警、进城务工、农村留守、物业服务企业等人员培训。2022 年底, 实现重点人群培训全覆盖。

三、时间安排

从 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12 月, 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 动员部署 (2020 年 5 月)。各地各部门按照全国及省、市统一部署, 制定工作方案, 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 明确整治目标、任务和措施, 细化相关部门、单位整治责任分工、工作措施、治理时限等内容。

(二) 排查整治 (2020 年 6 月至 12 月)。各地各部门对本地区本行业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排查, 建立问题隐患、整改责任

和制度措施“三个清单”，明确排查时间表、整改路线图、工作责任人，充分发动社会各方力量和基层网格力量，群策群力、群防群治，确保各项排查任务保质保量完成。

（三）集中攻坚（2021年）。各地各部门认真对照前期排查的“三个清单”，按照整改难易程度以及危害后果实施差异化分步整治。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全面落实政府挂牌督办和跟踪整治，明确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和单位责任，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确保按时整改销案。

（四）巩固提升（2022年）。各地各部门在推进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整改的同时，要分析共性问题，坚持标本兼治，结合实际出台配套举措、形成经验做法，建立健全本地区本行业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的长效机制。总结形成本方案年度工作报告和三年行动报告并报市防火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四、保障机制

市政府成立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分管消防工作的副市长任组长，市防火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防火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专项行动日常工作。每个成员单位要明确1名处级干部牵头负责，1名干部作为联络员，加强组织协调。

（一）分工协作机制。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本辖区范围内的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负责本行业系统专项整治工作。各地、各部门要结合三年专项行动要求，建

立工作专班，结合实际制定细化本地区本行业具体实施方案，推动工作落实。

（二）信息上报机制。各地、各部门工作方案请于5月20日前报市防火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地址：建设东路市消防救援支队八楼）。各地、各部门工作部署相关文件资料，隐患排查、整改台账和工作小结，每月23日前报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年12月20日前报年度工作总结（邮箱：nysgaxfzd@163.com）。

（三）通报讲评机制。市政府将对照重点项目清单任务，实行“月通报、季调度、年总结”。每月通报工作情况，研判制定针对性措施；每季度进行专题调度，讲评前期工作；每年进行阶段性总结，巩固已有工作成效，分析短板，调整下步措施。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加强领导。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清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重要意义，切实担负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主要领导要专题研究部署，分管领导要主抓督办，统筹组织实施，狠抓工作落实。相关行业部门要分工负责、加强协作，出台配套支持政策意见，协同推进落实。

（二）统筹协作，同步推进。各地要将消防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结合脱贫攻坚、新型城镇化建设、乡村振兴战略等重点工作，整体规划部署本地消防工作，保证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坚持因地制宜、因情施策，针对不同地

区和行业领域特点，研究采取差异化的工作举措，开展针对性治理排查，健全完善政策支撑，确保治理实效。

（三）跟踪问效，狠抓落实。此次专项整治情况列入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内容，统筹纳入文明城市创建、精神文明建设、平安建设考核重要指标，分阶段开展检查验收。市政府将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纳入市防火安全委员会年度消防工作督导中，定期对各地各部门整治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推进。各地各部门也要加强对下级政府、部门的督导考评，在政务督查、日常检查、工作考核中增加指标权重，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开展明察暗访，层层传递压力，逐级推进任务落地。三年行动期间，凡发生亡人和有重大影响的火灾事故，严格落实查原因、查教训、查责任“一案三查”，依纪依规实施责任追究。

主办：市消防救援支队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七科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11日印发

